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公告编号:2026-044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2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林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林涛先生、黎木平先生、张磊先生、吕国林女士、张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林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黎木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张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吕国林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名张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杨健先生、涂子沛先生、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杨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提名涂子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提名傅曦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公告编号:2026-045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各候选人同意,公司股东提名林涛先生、黎木平先生、张磊先生、吕国林女士、张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股东提名杨健先生、涂子沛先生、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杨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一)本次换届后公司董事会人数将由7名增加至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5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本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二)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中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此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中均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涛,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自然资源部高层次科技创新团队首席专家,广东省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深圳市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项目负责人、工信部产业技术基础平台重大项目负责人,广东省城市交通数字孪生企业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深圳市低空智能交通运行系统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城市交通规划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深圳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创新促进会会长,同济大学校外研究生导师。现任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研究中心主任工程师、规划二所所长、佛山分院院长、副总工程师;深圳市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新视达视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南京城交院董事。

林涛先生通过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804,01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张磊,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城交董事、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历任深圳市龙岗区南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科员,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副主任科员、人秘科副科长,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计划财务中心副主任,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科科长、国有资产管理和金融会计服务科科长、国有资产管理和金融会计服务科科长,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监督检查科科长、深圳市大鹏新区公共事业局副调研员、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副调研员、四级调研员,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总会计师,深圳市大鹏人才安居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磊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深城交股份,除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未在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黎木平,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主要任职经历包括:现任深城交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交通科学研究院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原深圳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技术人员、测设一队负责人、测设二队副队长、设计三所所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主持全面工作副总经理;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黎木平先生通过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402,00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吕国林,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城市规划专业毕业,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在读)学历,工学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深圳国企首届十大工匠,广东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七届党代表、中国智能交通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城市交通规划学委会青年专家、广东省城市规划协会交通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广东省城市规划行业专家及深圳市职业能力建设专家,清华大学国际研究生院、深圳技术大学校外硕士导师。主要任职经历包括:现任深城交党委副书记、董事、科技委副主任。历任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主办工程师至主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技术质量部部长、交通规划二院院长、交通规划专业总工程师、技术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

吕国林女士通过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04,97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吕国林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张晗,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副部长、深圳市智城算网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财务部部长、战略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首席战略官。

张晗先生通过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50,503股,除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未在深城交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健,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深圳市地方领军人才。现任深圳市思倍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1091)独立董事;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979)独立董事。历任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等职务;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杨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深城交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涂子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深城交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涂子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傅曦林,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高级合伙人,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1091)独立董事;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27)独立董事;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温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内蒙古蒙能新能源股份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历任江苏三山实业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公司董秘处董事会秘书,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法律与监管部总经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总部副总经理。

傅曦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深城交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傅曦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公告编号:2026-046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本次修订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为适配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英文名称:Shenzhen Urban Transport Planning Center Co.,Ltd.	公司英文名称:Shenzhen Urban Transport Technology Group Co.,Ltd.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人力资源官、首席技术官、首席战略官、首席数据官。首席财务官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一百二十一条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公司设立职工代表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九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副总经理若干名,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人力资源官、首席技术官、首席战略官、首席数据官各一名,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人力资源官、首席技术官、首席战略官、首席数据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负责人一名,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七十二条	第一百七十二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人力资源官、首席技术官、首席战略官、首席数据官; (七)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总经理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	第一百七十二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总经理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

除修订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办理因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公告编号:2026-047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2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林涛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黎木平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磊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国林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晗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健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涂子沛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傅曦林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其他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公司章程》(2026年8月)、《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

本次审议的议案1和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选举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3和议案4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股东2/3以上表决权通过。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9:30-11:30,14:3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层。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股东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

3、本次股东会采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邮件或信函请在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至公司,同时请在邮件或信函上注明“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层。

(2)联系人姓名:赵甜

(3)电话号码:0755-86729876

(4)电子邮箱:ir@sutpc.com

5、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3)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91”,投票简称为“深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8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2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林涛	√			
1.0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黎木平	√			
1.03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磊	√			
1.04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国林	√			
1.05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晗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健	√			
2.0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涂子沛	√			
2.03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傅曦林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301251 证券简称:威尔高 公告编号:2026-032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于2026年7月17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8月7日(星期五)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召开地点: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永锦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邓艳群女士

7、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8、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31日。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9人,代表股份124,223,2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87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15,982,3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508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4人,代表股份8,240,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704%。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会议由邓艳群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股东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对会议议案进行了逐项审议,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4,215,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6%;反对7,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41,5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反对7,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